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INE ENTERTAINMENT & MEDI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瀛晟娛樂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波動
及有關第13.10條之查詢**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條之規定而發表。

中國瀛晟娛樂傳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注意到，本公司股份最近之價格下跌及成交量增加。本公司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除下文披露者外，吾等確認並不知悉導致該等股份價格及成交量波動之理由，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又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可能進行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可能收購北京五方橋中醫腎病醫院有限公司之70%股權(「可能進行交易」)。董事會謹此宣佈，除有關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並無就可能進行交易協定或訂立任何條款或具體協議。董事會警告，並不保證將就可能進行交易簽訂任何具體協議。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就可能進行交易另行發表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進行交易未必一定進行，且仍在進行磋商。

可能成立合營公司

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現時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建議成立一家主要從事醫學研發之合營公司進行磋商（「可能成立合營公司」），一旦落實，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於本公佈日期，並未就可能成立合營公司協定或訂立任何條款或具體協議。董事會警告，並不保證將就可能成立合營公司簽訂任何具體協議。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就可能成立合營公司另行發表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成立合營公司未必一定落實，且仍在進行磋商。

可能進行集資活動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可能發行非上市公司債券（「公司債券」）。董事會謹此公佈，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公司債券。

除公司債券外，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亦正在尋求透過其他方式籌集資金（「可能進行集資活動」）之可行性。於本公佈日期，並未就可能進行集資活動協定或訂立任何條款或具體協議。董事會警告，並不保證將會進行任何集資活動。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發表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進行集資活動未必一定進行。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之命而發表。董事會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主席
高峰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高峰先生(主席)、張繼燁先生(首席財務官)及吳疆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先生、黃繼鋒先生及黃國泰先生組成。